

赣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签发人：孙 晖

赣市农提字〔2023〕16号

〔A1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107 号 建议答复的函

郭清峰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动蔬菜产业发展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拓宽销售渠道”的建议。我市坚持走“大流通”路子，建成华东城、中农批市场日均交易量达 2000 多吨，培育蔬菜购销经纪人 4500 余人，蔬菜销售渠道顺畅，大部分基地都

拥有相对稳定的销售渠道，去冬今春蔬菜整体价格行情较好，主要外销广州、深圳、长沙、南昌等市场。积极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，建设大湾区“菜篮子”配送赣州分中心，成为共建大湾区“菜篮子”平台城际合作城市，2022年新认定大湾区“菜篮子”蔬菜基地14家，其中于都县2家。支持蔬菜基地田头冷库建设，对新增田头冷库净容积50立方米以上的，按200元/立方米的标准进行奖补，全市累计建成田头冷库355座、库容14.25万立方米，其中于都县田头冷库66座、库容1.38万立方米。支持于都县3家企业实施省级农产品冷链项目，奖补资金190万元。

二、关于“建立蔬菜市场信息平台”的建议。为解决种菜主任凭经验跟风种植的问题，我们建立了赣州市蔬菜产业发展服务群，适时发布天气预警、技术要点、价格行情信息，引导菜农关注“蔬菜价格行情”微信公众号，实时了解广州江南、北京新发地等大型批发市场蔬菜价格信息，提高市场把控能力。积极引导各地集中精力打造主导品种和茬口，加快形成单一产品主产区、优势区，提高市场竞争力。培训引导菜农选准单一品种和茬口，专一专业化种植，理性看待蔬菜价格周期性波动，充分发挥设施的保暖、避雨作用，抢抓越冬长茬、秋延后、春提早等高效高价茬口。

三、关于“招大引强农业龙头企业”的建议。我们积极推广“龙头企业+合作社+职业菜农”生产组织模式，培育龙头企业，

发展专业合作社，把种植环节交还给职业菜农，通过细化产业分工，切实提高蔬菜产业生产效率。龙头企业逐步向种子种苗、技术服务、销售流通、设施配套、净菜加工等全产业链分工细化。储备招商项目 60 个编制招商手册，围绕蔬菜产业、富硒产业、预制菜加工等热点，上门赴广州、深圳、潍坊等地招商或在赣接待客商考察团 15 余次，拜访山东得利斯集团、广州观星农业、山东寿光蔬菜产业集团等重量级企业。3 月 26 日，在厦门成功举办 2023 年赣州市预制菜及富硒产业项目招商推介会，现场签约农业项目 20 个、签约额 195.2 亿元，于都县作重点推介，签约于都县新长征富硒农产品加工产业园项目，计划投资 30 亿元，建设富硒农产品、预制菜加工、冷冻仓储物流和富硒果蔬饮品精深加工等项目。

四、关于“强化‘富硒’品牌宣传”的建议。坚持富硒绿色发展，新增富硒产品认证 758 个、其中于都 170 个，新建高标准富硒产业示范基地 50 个、其中于都 8 个。建成中国赣州富硒科普馆（于都），江西省富硒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我市顺利挂牌，中心城区建成 3 家硒产品旗舰店及硒餐厅。注重品牌创建，以赣南富硒蔬菜为引领，推进“一县一品”蔬菜品牌培育计划，赣南蔬菜入围江西省农产品央视广告宣传和 N 渠道宣传活动。支持打造“于都硒”区域公用品牌，组织于都富硒农产品参加中国农民丰收节江西活动、上海国际进出口博览会、江西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南昌展销活动，组织于都富硒产品企

业参加世界硒博会等重大活动，大力宣传推介于都富硒农产品品牌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一如既往支持于都县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。感谢您对农业农村工作，特别是蔬菜产业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刘诗新 18270075707